

國立東華大學 總務處事務組 作業程序說明表

項目編號	SOP-事務-02	最近更新：108 年 3 月 21 日
項目名稱	召開交通安全暨車輛管理委員會作業	
承辦單位	總務處事務組	
作業程序說明	<p>一. 目的：為討論本校學生交通安全教育與有效管理校區內車輛有關事宜設置。</p> <p>二. 範圍：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em;">(一)本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，除總務長、學務長、生活輔導組長、事務組組長、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業務承辦教官為當然委員外，其他委員由各學院院長遴聘各學院教授代表各一人、校長遴聘職員工代表二人（職員一人，技工、工友一人為委員）、學生會推薦學生代表四人（大學部、研究所至少各一人）共同組成之，任期一年，連選得連任，各委員均為無給職。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em;">(二)審議事項包括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生交通安全宣導教育工作。 2. 督導校區內交通設施改善及車輛管理有關事項。 3. 訂定車輛管理有關法規。 4. 處理車輛違規之申訴案件。 <p>三. 作業流程說明(含時程及注意事項)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em;">(一)會議前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確認會議日期及時間：原則上每學期召開交通安全暨車輛管理委員會各一次，於學期中確定開會日期及時間簽後 email 及發開會通知單周知與會人員。 2. 開會地點：行政會議利用行政大樓三樓 303 會議室(或其他適當場地)。 3. 製發議程：彙整各單位提案資料，追蹤前次會議執行情形，請車管會主任委員核定。 4. 會議召開前 e-mail 議程資料供與會委員先行審閱，並再次提醒開會日期及時間、地點及確認出席情形。 5. 準備會議資料、製作會議簽到單。 6. 佈置會場、器材測試、茶水、餐點訂購等。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em;">(二)會議中</p>	

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確認達 1/2 以上應出席者出席，請主任委員開始主持會議。 2. 錄音並記錄會議交辦事項及各提案決議。 <p>(三)會議後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製作會議紀錄：依現場紀錄或事後聆聽錄音檔，充分掌握會議重點據實紀錄。 2. 簽核陳請校長確認會議紀錄內容。 3. 會議紀錄以公文方式發送與會委員審閱。 4. 公告於總務處網頁。 <p>四. 應續行追蹤案件。</p>
控制重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一、發送 e-mail 及公文之會議開會通知。 二、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，必要時得加開臨時會議。 三、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，因公不能出席會議時，得由職務代理人參加。 四、車管會以審議學生交通安全教育與校區車輛管理相關提案為主。
法令依據	國立東華大學交通安全與車輛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
使用表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一、簽到單 二、提案表 三、開會通知單 四、會議議程及紀錄

國立東華大學
召開交通安全暨車輛管理委員會作業流程圖

權責單位或人員	作業流程	表單及注意事項
<p>承辦人</p> <p>承辦人</p> <p>承辦人</p> <p>承辦人</p> <p>承辦人</p> <p>承辦人</p> <p>承辦人</p> <p>主任委員</p> <p>校長</p> <p>承辦人</p>	<pre> graph TD Start([開始]) --> Confirm[確認會議時間] Confirm --> Reserve[預借場地] Reserve --> Issue[製發議程] Issue --> Arrange[佈置會場] Arrange --> Meeting[會議進行] Meeting --> Prepare[製作會議紀錄] Prepare --> Present[簽陳會議紀錄] Present --> Review{審核} Review -- 否 --> Present Review -- 是 --> Approval{核定} Approval -- 否 --> Present Approval -- 是 --> Announce[公告會議紀錄] Announce --> End([結束]) </pre>	<p>確認各委員出席時間後，e-mail 周知各委員</p> <p>確定開會時間登記場地</p> <p>會議簽到單、茶水</p> <p>會議現場錄音</p> <p>會議紀錄以公文方式發送與會委員審閱</p> <p>續行追蹤案件，另依校級會議追蹤管考作業辦理</p>